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3-069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3.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实施完毕，公司的经营范围、业务规模等发生了变化，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改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相关内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

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2022年末合伙人数量203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6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0人。

(7) 2022年经审计总收入213,165.0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1,343.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7,267.54万元。

(8)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5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4,541.58万元，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7次。

(2) 39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人次，行政管理措施36人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

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周稳，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爽，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至今从事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范志伟，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范志伟、项目合伙人周稳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爽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周稳、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爽、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志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公司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公司拟就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中审众环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90 万元。

审计收费变动原因：公司 2023 年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的经营范围、业务规模等发生了变化，本年度公司依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履行审计机构的选聘程序。中审众环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以及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收费水平。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大华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已实施完毕，公司的经营范围、业务规模等发生了变化，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改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大华、中审众环进行了沟通，大华、中审众环已明确知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大华和中审众环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会议，对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的事项进行了审议，与会委员一致认为：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拟聘请的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聘请中审众环承担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并支付相应审计费用。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六日